**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津高新区管发〔2020〕13号

天津滨海高新区管委会关于成立天津滨海

高新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

及其办公室的通知

高新区两委各部门、单位：

为加强对我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领导，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关于我区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津滨政发〔2020〕5号）和《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通知》（津滨政办函〔2020〕3号）要求，拟成立高新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高新区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以下简称“高新区人口普查办”）。

高新区人口普查领导小组设置如下：组长由管委会副主任王洪担任，成员由党委办公室（管委会办公室）、党建工作部、京津冀协同发展招商促进局、经济发展局、社会发展局、财政金融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设和交通局、华苑科技园综合服务办公室、海洋科技园综合服务办公室、海泰集团、国资公司、海洋高新技术开发公司、区公安局海泰派出所、区公安局渤龙派出所和区公安局人口服务管理第六分中心有关负责同志组成。

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经济发展局，具体负责普查的组织实施。高新区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由其办公室发文落实。高新区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在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任务结束后自行撤销。

2020年3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